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市楊梅區獅二路十號三樓

出席：親自出席股東及股東受託代理人代表股份 75,130,926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5,155,698 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 132,915,244 股之 56.52%。

主席：李成家董事長

記錄：游菁惠

列席：李伊俐副董事長、賴育儒董事兼總經理、李伊伶董事、李育家董事、張晉騰財會主管、陳招美會計師

一、宣佈開會：親自出席股東及股東受託代理人所代表股份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一一二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一一二年度員工暨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1. 依據公司章程第廿八條規定辦理，及本案業經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2.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獲利為新台幣 221,313,414 元，提撥 3% 計新台幣 6,639,402 元為員工酬勞及提撥 2% 計新台幣 4,426,268 元為董事酬勞，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承認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業經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審計委員會同意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其中財務報表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招美、虞成全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二、謹檢附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三)。

三、敬請 承認。

決議：經出席股東表決結果如下(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贊成權數已逾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75,130,926 權	72,220,553 權	74,926 權	0 權	2,835,447 權
100.00%	96.12%	0.09%	0.00%	3.77%

## 第二案

案由：承認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業經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審計委員會同意及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擬自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152,852,531元配發現金股利，每股配發1.15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其他收入。

三、一一二年度盈餘擬分配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135,795,760
加：本期稅後淨利	169,098,058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802,741)
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	455,211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168,750,52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16,875,053)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6,340,843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304,012,078
分配項目：	
減：股東紅利-現金股息(每股1.15元)	(152,852,531)
期末未分配盈餘	151,159,547

董事長：李成家



經理人：賴育儒



會計主管：呂淑琿



四、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依董事會之決議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五、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時，依董事會之決議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六、敬請 承認。

決議：經出席股東表決結果如下(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贊成權數已逾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75,130,926 權	72,223,209 權	73,971 權	0 權	2,833,746 權
100.00%	96.12%	0.09%	0.00%	3.77%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討論修訂「公司章程」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符合公司實務作業所需，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

三、本案業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四、敬請 討論。

決議：經出席股東表決結果如下(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贊成權數已逾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75,130,926 權	72,206,473 權	86,965 權	0 權	2,837,488 權
100.00%	96.10%	0.11%	0.00%	3.77%

第二案

案由：討論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屆現任董事新增兼任他公司之職務(請參閱附件五)，擬提請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本案業經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四、敬請 討論。

決議：經出席股東表決結果如下(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贊成權數已逾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75,130,926 權	72,115,639 權	153,615 權	0 權	2,861,672 權
100.00%	95.98%	0.20%	0.00%	3.80%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 會。(同日上午九時二十分)

主席：李成家



記錄：游菁惠



本次股東常會無股東提問。

##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 一、一一三年度經營方針

#### (一)美吾髮<sup>®</sup>事業部：

1. 美吾髮<sup>®</sup>持續維持染髮劑領導地位：遮蓋白髮品牌植優推出泡泡染劑型，符合消費者追求簡單好用需求；彩染品牌卡樂芙<sup>®</sup>透過包裝與產品升級，引領年輕彩染潮流，另推出新品牌iBubble泡泡宣妍<sup>®</sup>，透過時尚包裝及髮色獲得消費者喜愛。
2. 擴展洗沐護產品的龐大市場：美吾髮<sup>®</sup>持續為更多消費者發展功能性的全新洗護產品，與符合市場趨勢的環境友善配方，亦推出新類型產品與肌膚沐浴保養產品，提供消費者更豐富完整的產品選擇，持續以多品牌符合消費者多變的需求。
3. 整體品牌以媒體曝光，持續鞏固顧客忠誠度及擴充品牌系列與市場聲量，維持成長力道。美吾髮<sup>®</sup>除持續與既有實體客戶合作外，透過自建官網並與電商平台合作，共創佳績。
4. 上海公司因應法規變化，將保守穩健經營通路平台。
5. 孕婦與嬰幼兒護膚品牌『Mustela<sup>®</sup>慕之恬廊<sup>®</sup>』持續推廣”嬰幼兒不同膚質專屬照護”以及”孕媽咪除紋保養與哺乳照護”的概念，打造Mustela<sup>®</sup>慕之恬廊<sup>®</sup>為嬰幼兒及孕媽咪肌膚照護專家之品牌印象；同時因應消費趨勢，持續引進更多天然有機、適合全家人肌膚保養的產品。透過線上線下更多元渠道接觸更多的消費者，搭配專業性通路、消費性通路及電商通路推廣，持續創造整體業績成長。
6. SAHOLEA<sup>®</sup>森歐黎漾<sup>®</sup>持續受到消費者喜愛，於頂級美髮品牌之列占有一席之地，除發展線下業績外，亦不斷優化自有官網與強化線上平台合作；並透過新媒體、多元行銷操作與廣告曝光，搭配全新產品系列，拓展品牌聲量並維持銷售熱度。

#### (二)醫藥事業部：

1. 醫藥事業部強力推動懷特痛寶<sup>®</sup>Oraphine<sup>®</sup>的上市，持續積極聚焦醫學中心進藥與基層醫療院所的進藥與的採購使用，同時積極持續拓展主力產品懷特血寶<sup>®</sup>凍晶注射劑 PG2、速利清<sup>®</sup>注射劑Cerebrolysin<sup>®</sup>及百賜益<sup>®</sup>錠劑等自費品項的推廣，進行醫學中心進藥與基層醫療院所的採購使用，加深加廣臨床使用經驗，增加市佔率，並與集團相關保健產品結合推廣，進行市場與臨床的擴大使用與銷售，持續創造整體業績成長。
2. 懷特血寶<sup>®</sup>凍晶注射劑持續執行「健保帶動自費，自費極大化價值」策略，提升在市場臨床端的討論聲量及增加新病人使用，積極傳遞「及早用，往前用，順利完成療程」，全力推動兼具專業深度與廣度的學術演講研討會及臨床經驗分享討論會。透過健保「真實世界證據RWE」系統研究，並結合政府推動「癌症早期緩和醫療」政策，宣導臨床上癌疲憊評估及治療，舉辦臨床RWE討論會議與新版「癌因性疲憊症之診療與照護指引」教育訓

練，增加臨床醫護人員對懷特血寶<sup>®</sup>凍晶注射劑PG2臨床使用經驗，以協助減少癌症引起的疲憊，幫助達到癌症病人順利完成療程的治療目標，持續拓展產品聲量並提升業績成長熱度。

3. 與病友團體合作增進病友與家屬對「癌因性疲憊症」治療的了解與認知，推廣民眾衛教動畫、醫師衛教影片及衛教手冊海報，鼓勵病人及家屬主動與醫護人員討論「癌因性疲憊症」的治療，增進重視癌因性疲憊症治療之需求性和重要性，持續增進血寶<sup>®</sup>凍晶注射劑PG2與懷特耆力<sup>®</sup>的使用，共創成長佳績。
4. 懷特耆力<sup>®</sup>持續積極擴展線下醫院與線上通路的推廣，結合懷特血寶<sup>®</sup>相輔相成，強化醫護推薦，繼續執行增加新病人之策略。
5. 速利清<sup>®</sup>注射劑Cerebrolysin<sup>®</sup>發表與國內臨床專家合作之回顧性實證於醫學期刊，提升速利清<sup>®</sup>注射劑Cerebrolysin<sup>®</sup>臨床價值及產品定位。連結醫學中心與基層醫療院所醫療服務的照護網絡連結，給予中風及頭部外傷病人在急性期及出院後高強度的整合照護，強調「及早使用、使用更長」的臨床效益，擴大市場臨床端使用速利清<sup>®</sup>注射劑Cerebrolysin<sup>®</sup>的時間與病人型態廣度。
6. 積極培育更多神經內外科、復健科醫師於速利清<sup>®</sup>注射劑Cerebrolysin<sup>®</sup>的使用，透過潛力目標醫師的深度拜訪，了解醫師臨床處方經驗及推動更多產品切入機會。並舉辦學術演講研討會及臨床經驗分享討論會，提升醫護人員對速利清<sup>®</sup>注射劑Cerebrolysin<sup>®</sup>的認同與使用。
7. 大型學術教育研討會搭配聚焦深度個案分享討論，增加舉辦頻率場次，持續帶動業績的成長動能。

## 二、一一二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 (一)美吾髮<sup>®</sup>事業部：

1. 染髮劑藉品牌操作持續維持遮蓋白髮領導地位與穩健增長，彩染靠著品牌升級與流行新色，維持在台灣彩染市場的領導地位與銷售動能。洗沐護產品持續受消費者喜愛的香水系列，以全新的限量IP聯名洗髮精，維持銷售動能與市場關注；並推出INNEX<sup>®</sup>、漢方賦黑<sup>®</sup>、IngreLux髮之鑰<sup>®</sup>、ibubble泡泡宣妍<sup>®</sup>等依據市場趨勢所開發的產品，不但獲得消費者青睞，在網路討論亦創造高度好評。
2. 上海公司因應其政策法規的多變，進行存貨控管，採保守穩健原則，專注既有暢銷產品及通路的深耕。
3. 孕婦與嬰幼兒肌膚保養品牌『Mustela<sup>®</sup>慕之恬廊<sup>®</sup>』針對嬰幼兒不同膚質，推出四款膚質的專屬照護產品，以及孕產婦專用的慕之孕系列，透過線上線下推廣與醫師的推薦，建立良好口碑，明星商品屁屁膏「衛蓓欣VBC全效護膚膏」為百家產科/月子中心使用，醫護人員推薦。同時品牌亦再次獲得婦幼菁品大賞「人氣菁品

」獎項的肯定，其中慕之孕系列再度蟬聯獲得四萬名媽咪票選除紋商品年度菁品 NO.1，孕膚油亦首次由婦產科、小兒科及皮膚科等相關領域專家進行評鑑，獲得專業評鑑大獎殊榮，於低出生率中穩健發展。

4. SAHOLEA<sup>®</sup> 森歐黎漾<sup>®</sup> 於一一二年榮獲「比利時世界品質評鑑大獎 Monde Selection」「英國The Veggie Awards」，連續三年獲得國際美妝獎項，品牌實力獲得肯定。森歐黎漾<sup>®</sup> 擁有高討論度與使用者好評，以電視廣告及多元新媒體拓展新客群，鞏固顧客忠誠度並強化品牌聲量，奠定品牌在消費者心中高質感與完美效果的專業形象。

## (二) 醫藥事業部：

1. 強力推動新產品懷特痛寶<sup>®</sup>Oraphine<sup>®</sup>的上市，透過大型醫學會展覽活動增加產品曝光及知名度，同時積極聚焦醫學中心的進藥與基層醫療院所採購使用，並於藥委會順利進行送件申請，取得第一家醫學中心的進藥，及多家基層醫療院所的採購使用，為臨床使用帶動成長熱度。
2. 持續完成懷特血寶<sup>®</sup>凍晶注射劑 PG2、速利清<sup>®</sup>注射劑Cerebrolysin<sup>®</sup>及百賜益<sup>®</sup>錠劑等自費產品積極執行醫療院所進藥。懷特血寶<sup>®</sup>凍晶注射劑 PG2已持續超過90%以上的大型醫院進藥，並陸續獲得指標型醫學中心的提藥進藥同意，業績動能持續呈二位數以上成長；速利清<sup>®</sup>注射劑Cerebrolysin<sup>®</sup>成功獲超過十五家醫學中心的進藥使用，也在基層醫療院所持續開發並增加臨床的使用與採購，業績成長繼續向上發展；百賜益<sup>®</sup>取得數家大型醫療院所之藥品使用品項，持續與競爭產品區隔，專注深耕穩健增加臨床使用。
3. 大型學術教育研討會搭配聚焦深度個案分享討論，增加舉辦頻率次場次，積極舉辦臨床醫護人員之醫學教育研討會，全年總計舉辦將近40場大型研討會、400多場產品說明會及10場病友衛教活動，涵蓋醫護人員教育訓練超過500人；學術推廣12,500人次以上，顯著提升懷特血寶<sup>®</sup>凍晶注射劑PG2的產品使用，大幅增加臨床醫護及癌友間對懷特血寶<sup>®</sup>凍晶注射劑 PG2的討論度與熱度，帶動業績成長動能。
4. 與國內神經內外科、復健科等臨床專家合作將速利清<sup>®</sup>注射劑Cerebrolysin<sup>®</sup>相關研究做系統性回顧，透過專家會議的深度討論形成共識，進行實證發表。
5. 因應大型醫院之速利清<sup>®</sup>注射劑Cerebrolysin<sup>®</sup>成功進藥，及中風和腦外傷等較嚴重疾病治療的新知需求，舉辦臨床學術研討會及專家會議，深入討論分享速利清<sup>®</sup>注射劑Cerebrolysin<sup>®</sup>於臨床病人使用型態方式及病人使用後之改善進步。並持續結合大型醫院與基層醫療院在中風腦外傷相關疾病治療網絡連結，與臨床經驗交流分享，推廣臨床速利清<sup>®</sup>注射劑Cerebrolysin<sup>®</sup>「及早使用、使用更長」成功使用經驗，擴大產品使用的廣度與期間。
6. 百賜益<sup>®</sup>錠劑強化在小兒科的深耕經營，強化在小兒腸胃道疾病的使用，增加成功經驗，穩健延續業績成長。

7. 懷特耆力<sup>®</sup>以醫藥級保健食品與醫院通路行銷為定位，增加醫護專業推薦和病友使用良好口碑，執行結合懷特血寶<sup>®</sup>相輔相成，增加新病人之策略，業績成長繼續向上發展。

### 三、預算執行情形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112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本項不適用。

### 四、財務支出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增(減)%
財 務 收 支	營業收入淨額		1,300,721	1,245,105	4.5
	營業毛利		854,372	816,557	4.6
	營業淨利		194,668	199,159	(2.3)
	營業外收支淨額		15,580	9,194	69.5
	稅後純益		169,098	161,830	4.5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6.31%	6.28%	0.5
	股東權益報酬率(%)		8.38%	8.09%	3.6
	純益率(%)		13.00%	13.00%	0.0
	每股純益(元)		1.27	1.22	4.1

### 五、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部份產品為自行研發產製，研究發展情形如下：

#### (一)一一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2年度 (全公司)
營業收入 (A)		1,300,721
研發經費 (B)		17,454
員工總人數 (C)		203
研發總人數 (D)		8
研發經費比例 (B/A)		1.34%
研發人力佔總人力比例 (D/C)		3.94%

#### (二)一一二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一一二年度之研發成果豐碩，美吾髮<sup>®</sup>品牌陸續推出多色染髮劑與多功能洗沐產品，

如美吾髮植優<sup>®</sup>泡沫染、美吾髮漢方系列、ibubble泡泡宣妍<sup>®</sup>泡沫染、美吾髮<sup>®</sup>卡樂芙<sup>®</sup>系列、IngreLux髮之鑰<sup>®</sup>系列、SAHOLEA<sup>®</sup>森歐黎漾<sup>®</sup>淨化液系列、香水IP聯名系列、INNEX<sup>®</sup>植萃賦活系列、BlackVerse賦活喚黑系列、Farm Recipe萃進化系列、首烏蘊髮系列、草本主義系列、艾檀香強運系列等共74個品項，深受市場肯定，創造佳績。

董事長：李成家



經理人：賴育儒



會計主管：呂淑珺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另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後，認為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14-4條及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慧遊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二 月 二 十 七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來自重點查核客戶營業收入真實發生

合併公司之營業收入分別透過電子商務、醫療院所、批發或零售商等各通路銷售，交易條件依客戶需求分別訂定。其中部分客戶之民國 112 年度營業收入較民國 111 年度成長（以下稱重點查核客戶）對於整體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該部分重點查核客戶之營業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營業收入相關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二。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銷貨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重點查核客戶全年度收入之銷貨交易彙總明細，自明細中選取樣本，核至交易之相關憑證，以驗證其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 **其他事項**

列入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中，有關懷特生技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安克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認列之綜合損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505,206 仟元及 505,634 仟元，分別佔美吾華集團合併資產總額 18%及 20%，暨民國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分別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為 12,199 仟元及 17,673 仟元，分別佔美吾華集團合併稅前利益(6%)及(8%)。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合併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招 美

陳 招 美



會計師 虞 成 全

虞 成 全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7 日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78,481	6	\$ 177,504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	-	52,004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22,522	1	22,025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八及二九）	226,268	8	205,802	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八及二九）	2,927	-	2,045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257,911	9	232,375	9
1410	預付款項	1,321	-	1,430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	395,130	14	354,870	1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u>1,576</u>	-	<u>899</u>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086,136</u>	<u>38</u>	<u>1,048,954</u>	<u>41</u>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127,105	5	119,228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507,561	18	508,011	2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956,203	34	725,048	2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4,588	-	8,404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4,637	-	3,60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26,117	1	23,993	1
1920	存出保證金	5,336	-	5,156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59,742	2	60,152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六）	<u>54,646</u>	<u>2</u>	<u>27,354</u>	<u>1</u>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745,935</u>	<u>62</u>	<u>1,480,955</u>	<u>5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832,071</u>	<u>100</u>	<u>\$ 2,529,909</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	\$ 125	-	\$ 25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83,514	3	78,255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二九）	215,573	7	180,388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25,631	1	20,26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3,564	-	8,16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u>25,581</u>	<u>1</u>	<u>25,097</u>	<u>1</u>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53,988</u>	<u>12</u>	<u>312,423</u>	<u>12</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七及三十）	437,893	16	218,185	9
2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5	-	1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084	-	399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九）	<u>1,945</u>	-	<u>1,893</u>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40,927</u>	<u>16</u>	<u>220,493</u>	<u>9</u>
2XXX	負債合計	<u>794,915</u>	<u>28</u>	<u>532,916</u>	<u>21</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一）</b>					
3110	股本－普通股	<u>1,329,152</u>	<u>47</u>	<u>1,329,152</u>	<u>53</u>
3200	資本公積	<u>189,320</u>	<u>7</u>	<u>188,042</u>	<u>7</u>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7,797	7	178,465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6,162	3	59,35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u>304,546</u>	<u>11</u>	<u>348,139</u>	<u>14</u>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u>608,505</u>	<u>21</u>	<u>585,961</u>	<u>23</u>
3400	其他權益	( 89,821 )	( 3 )	( 106,162 )	( 4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037,156</u>	<u>72</u>	<u>1,996,993</u>	<u>79</u>
<b>負債與權益總計</b>		<u>\$ 2,832,071</u>	<u>100</u>	<u>\$ 2,529,90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2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成家



經理人：賴育儒



會計主管：呂淑琇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 1,300,721	100	\$ 1,245,105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九、二十、二三及二九）	446,349	34	428,548	34
5900	營業毛利	854,372	66	816,557	66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二三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555,166	43	519,603	42
6200	管理費用	103,859	8	98,447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八）	679	-	( 652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59,704	51	617,398	50
6900	營業淨利	194,668	15	199,159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				
7100	利息收入	7,602	1	5,403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九）	19,299	1	22,694	2
75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92	-	1,364	-
7510	利息費用	( 92 )	-	( 2,561 )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三）	( 12,221 )	( 1 )	( 17,706 )	( 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580	1	9,194	1
7900	稅前淨利	210,248	16	208,353	1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41,150	3	46,523	4
8200	淨 利	169,098	13	161,830	1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三、 二十、二一及二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 803)	-	\$ 10,039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7,859	-	( 28,237)	( 2)
832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其他綜合損益份 額	11,568	1	76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630)	-	2,114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合計	15,994	1	( 15,316)	( 1)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 185,092	14	\$ 146,514	1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69,098	13	\$ 161,830	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85,092	14	\$ 146,514	12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 1.27		\$ 1.22	
9810	稀 釋	\$ 1.27		\$ 1.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2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成家



經理人：賴育儒



會計主管：呂淑珺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現金股利為元

代碼	111年1月1日餘額	本 公 積 金 餘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金	盈 餘 公 積 金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金	附 註 二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一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 附 註 二 一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總 額
	\$ 1,329,152	\$ 187,953	\$ 162,234	\$ 147,620	\$ 238,299			(\$ 17,554)	(\$ 41,803)	\$ 2,005,901
A1										
B1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16,231	-	-	(16,231)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8,263)	-	88,263	-	-	-	-
B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155,511)	-	-	-	(155,511)
	現金股利—每股1.17元	-	-	-	-	-	-	-	-	-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數(附註十三及二一)	89	-	-	-	-	-	-	-	89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附註十二、十三及二一)	-	-	-	-	21,450	-	(21,450)	-	-
D1	111年度淨利	-	-	-	-	161,830	-	-	-	161,830
D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039	-	2,114	(27,469)	(15,316)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1,869	-	2,114	(27,469)	146,514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1,329,152	188,042	178,465	59,357	348,139	(15,440)	(90,722)	(1,996,993)	1,996,993
B1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19,332	-	-	(19,332)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6,805	-	(46,805)	-	-	-	-
B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146,207)	-	-	-	(146,207)
	現金股利—每股1.10元	-	-	-	-	-	-	-	-	-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數(附註十三及二一)	203	-	-	-	-	-	-	-	203
C17	股東進時效未領取之股利(附註二一)	1,075	-	-	-	-	-	-	-	1,075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附註十二、十三及二一)	-	-	-	-	456	-	(456)	-	-
D1	112年度淨利	-	-	-	-	169,098	-	-	-	169,098
D3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803)	-	(2,630)	19,427	15,994
D5	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8,295	-	(2,630)	19,427	185,092
Z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1,329,152	189,320	197,797	106,162	304,546	(18,070)	(71,751)	(2,037,156)	2,037,15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3年2月27日查核報告)



會計主管：呂淑瑤



經理人：賴育儒



董事長：李成家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210,248	\$ 208,35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7,253	28,243
A20200	攤銷費用	1,542	1,03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679	( 65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利益	( 209)	( 95)
A20900	利息費用	92	2,561
A21200	利息收入	( 7,602)	( 5,403)
A21300	股利收入	( 5,953)	( 7,60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12,221	17,706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947	244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 45)	5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52,213	( 9,908)
A31130	應收票據	( 514)	3,580
A31150	應收帳款	( 21,128)	12,13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815)	1,186
A31200	存 貨	( 26,401)	5,650
A31220	淨確定福利資產	( 393)	( 23)
A31230	預付款項	115	42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677)	50
A32130	應付票據	( 125)	48
A32150	應付帳款	5,259	( 10,32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8,317	( 36,93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71	4,573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285,495	214,90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257)	( 4,02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37,919)	( 62,99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4,319	147,88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	(\$ 1,328)
B002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6,716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1,559)	( 227,070)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179)	1,38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2,570)	( 3,323)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40,260)	244,79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7,292)	( 27,922)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535	5,349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953	7,60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308,390)	36,19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50,000)	-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 3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19,708	218,18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2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8,110)	( 8,21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46,207)	( 155,511)
C09900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1,075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6,518	( 245,539)
DDDD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470)	952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977	( 60,50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7,504	238,00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8,481	\$ 177,5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2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成家



經理人：賴育儒



會計主管：呂淑珺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來自重點查核客戶營業收入真實發生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分別透過電子商務、醫療院所、批發或零售商等各通路銷售，交易條件依客戶需求分別訂定。其中部分客戶之民國 112 年度營業收入較民國 111 年度成長（以下稱重點查核客戶）對於整體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該部分重點查核客戶之營業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營業收入相關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二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銷貨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重點查核客戶全年度收入之銷貨交易彙總明細，自明細中選取樣本，核至交易之相關憑證，以驗證其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 **其他事項**

列入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中，有關懷特生技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安克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聲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認列之綜合損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505,206 仟元及 505,634 仟元，分別佔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 18%及 20%，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分別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為 12,199 仟元及 17,673 仟元，分別佔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稅前利益(6%)及(8%)。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

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招 美

陳 招 美



會計師 虞 成 全

虞 成 全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7 日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03,062	4	\$ 97,133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	-	52,004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22,522	1	22,025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八及二八）	226,268	8	208,688	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八及二八）	2,927	-	2,045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255,773	9	232,624	9
1410	預付款項	1,042	-	845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	395,130	14	354,870	1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1,576	-	89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008,300</u>	<u>36</u>	<u>971,133</u>	<u>38</u>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127,105	4	119,228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646,384	23	652,575	2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二九）	892,993	32	655,271	2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4,588	-	8,404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4,637	-	3,60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26,117	1	23,993	1
1920	存出保證金	5,267	-	5,086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59,742	2	60,152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54,646	2	27,35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821,479</u>	<u>64</u>	<u>1,555,668</u>	<u>6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829,779</u>	<u>100</u>	<u>\$ 2,526,801</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 125	-	\$ 25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83,514	3	78,255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八）	213,912	7	178,179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5,631	1	20,26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3,564	-	8,16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4,950	1	24,19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51,696</u>	<u>12</u>	<u>309,315</u>	<u>12</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437,893	16	218,185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5	-	1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1,084	-	399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八）	1,945	-	1,89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40,927</u>	<u>16</u>	<u>220,493</u>	<u>9</u>
2XXX	負債合計	<u>792,623</u>	<u>28</u>	<u>529,808</u>	<u>21</u>
<b>權益（附註二十）</b>					
3110	股本—普通股	1,329,152	47	1,329,152	53
3200	資本公積	189,320	7	188,042	7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7,797	7	178,465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6,162	3	59,35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04,546	11	348,139	14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u>608,505</u>	<u>21</u>	<u>585,961</u>	<u>23</u>
3400	其他權益	( 89,821 )	( 3 )	( 106,162 )	( 4 )
31XX	權益合計	<u>2,037,156</u>	<u>72</u>	<u>1,996,993</u>	<u>79</u>
<b>負債與權益總計</b>		<u>\$ 2,829,779</u>	<u>100</u>	<u>\$ 2,526,80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2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成家



經理人：賴育儒



會計主管：呂淑珺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銷貨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 1,293,853	100	\$ 1,229,113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九、十九、二二及二八）	<u>446,702</u>	<u>35</u>	<u>424,204</u>	<u>34</u>
5900	營業毛利	847,151	65	804,909	66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 710)	-	( 723)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u>723</u>	<u>-</u>	<u>930</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847,164</u>	<u>65</u>	<u>805,116</u>	<u>66</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九、二二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551,333	43	514,453	42
6200	管理費用	93,604	7	88,302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八）	<u>679</u>	<u>-</u>	<u>( 652)</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45,616</u>	<u>50</u>	<u>602,103</u>	<u>49</u>
6900	營業淨利	<u>201,548</u>	<u>15</u>	<u>203,013</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				
7100	利息收入	6,208	1	4,001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八）	16,937	1	20,086	2
75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92	-	1,384	-
7510	利息費用	( 92)	-	( 2,561)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u>( 15,345)</u>	<u>( 1)</u>	<u>( 17,570)</u>	<u>( 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700</u>	<u>1</u>	<u>5,340</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10,248	16	\$ 208,353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三)	<u>41,150</u>	<u>3</u>	<u>46,523</u>	<u>4</u>
8200	淨 利	<u>169,098</u>	<u>13</u>	<u>161,830</u>	<u>13</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十二、十九、二十及二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803)	-	10,039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859	-	( 28,237)	( 2)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1,568	1	76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u>2,630</u> )	<u>-</u>	<u>2,114</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 合計	<u>15,994</u>	<u>1</u>	( <u>15,316</u> )	( <u>1</u> )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u>\$ 185,092</u>	<u>14</u>	<u>\$ 146,514</u>	<u>1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u>\$ 1.27</u>		<u>\$ 1.22</u>	
9810	稀 釋	<u>\$ 1.27</u>		<u>\$ 1.2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2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成家



經理人：賴育儒



會計主管：呂淑珺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現金股利為元

代碼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 資 本 公 積 金 餘 額	保 留 盈 餘 公 積 金 餘 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金 餘 額	附 註 二 十 一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二 十 一 盈 餘	機 構 換 算 差 額	其 他 權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總 額
	\$ 1,329,152	\$ 187,953	\$ 162,234	\$ 147,620	\$ 238,299	\$ 17,554	(\$ 41,803)	(\$ 41,803)	\$ 2,005,901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B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16,231	-	(16,231)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8,263)	88,263	-	-	-	-	-
B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55,511)	-	-	-	-	(155,511)
	現金股利—每股 1.17 元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數（附註十二及二十）	-	-	-	-	-	-	-	-	89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附註十一、十二及二十）	-	-	-	-	21,450	(21,450)	-	-	-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161,830	-	-	-	161,830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039	(27,469)	(27,469)	(15,316)	(15,316)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1,869	(27,469)	(27,469)	(146,514)	(146,514)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329,152	188,042	178,465	59,357	348,139	(90,722)	(15,440)	(90,722)	1,996,993
B1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19,332	-	(19,332)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6,805	(46,805)	-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1.10 元	-	-	-	(146,207)	-	-	-	-	(146,207)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數（附註十二及二十）	-	203	-	-	-	-	-	-	203
C17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附註二十）	-	1,075	-	-	-	-	-	-	1,075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附註十一、十二及二十）	-	-	-	-	456	(456)	-	-	-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169,098	-	-	-	169,098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803)	-	19,427	(2,630)	19,427	15,994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8,295	(803)	(2,630)	19,427	185,092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329,152	189,320	197,797	106,162	304,546	(18,071)	(71,751)	(71,751)	2,037,15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2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成家



經理人：賴育儒



會計主管：呂淑瑤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210,248	\$ 208,35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889	22,846
A20200	攤銷費用	1,542	1,03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679	( 65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利益	( 209)	( 95)
A20900	利息費用	92	2,561
A21200	利息收入	( 6,208)	( 4,001)
A21300	股利收入	( 5,953)	( 7,60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之份額	15,345	17,570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947	667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710	723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 723)	( 930)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 45)	5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52,213	( 9,908)
A31130	應收票據	( 514)	3,580
A31150	應收帳款	( 18,242)	9,24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815)	1,165
A31200	存 貨	( 24,096)	3,136
A31220	淨確定福利資產	( 393)	( 23)
A31230	預付款項	( 197)	19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677)	50
A32130	應付票據	( 125)	48
A32150	應付帳款	5,259	( 9,69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8,898	( 38,03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52	4,624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290,377	204,91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257)	(\$ 4,02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37,919)	( 62,99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49,201</u>	<u>137,89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	( 1,328)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36,716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1,559)	( 227,070)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181)	1,38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2,570)	( 3,323)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40,260)	244,79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7,296)	( 27,91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6,141	3,947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5,953</u>	<u>7,60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 309,790)</u>	<u>34,80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50,000)	-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 3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19,708	218,18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2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8,110)	( 8,21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46,207)	( 155,511)
C09900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u>1,075</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6,518</u>	<u>( 245,539)</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5,929	( 72,84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7,133</u>	<u>169,97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3,062</u>	<u>\$ 97,13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3年2月2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成家



經理人：賴育儒



會計主管：呂淑珺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理由
<p>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於完納一切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及經調整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後，就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u>十</u>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視盈餘狀況，兼顧公司長期發展計畫及穩健財務結構之前提，原則以適當比例之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發放，若有發放股票股利，則至少佔當年度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p>	<p>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於完納一切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及經調整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後，就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u>五十</u>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視盈餘狀況，兼顧公司長期發展計畫及穩健財務結構之前提，原則以適當比例之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發放，若有發放股票股利，則至少佔當年度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p>	<p>修訂提撥比例。</p>
<p>第三十一條                      本章程訂於民國六十五年八月二十七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六十六年二月廿五日，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六十六年七月六日，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六十七年二月二日，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六十七年九月三日，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六十八年四月十六日，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六十八年九月廿四日，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六十八年十二月廿八日，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六十九年十月十六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一月十二日，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三年五月卅一日，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三年七月七日，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六年四月五日，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七年一月廿四日，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一月五日，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一日，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四日，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九月五日，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年三月廿三日，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十二日，第廿一修訂於八十三年六月三日，第廿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十七日，第廿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十五日，第廿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三十日，第廿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三十日，第二十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四</p>	<p>第三十一條                      本章程訂於民國六十五年八月二十七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六十六年二月廿五日，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六十六年七月六日，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六十七年二月二日，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六十七年九月三日，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六十八年四月十六日，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六十八年九月廿四日，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六十八年十二月廿八日，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六十九年十月十六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一月十二日，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三年五月卅一日，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三年七月七日，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六年四月五日，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七年一月廿四日，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一月五日，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一日，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四日，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九月五日，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年三月廿三日，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十二日，第廿一修訂於八十三年六月三日，第廿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十七日，第廿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十五日，第廿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三十日，第廿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三十日，第二十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四</p>	<p>增列修訂次數及日期。</p>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理由
<p>月三十日，第二十七次及第二十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九日，第二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八日，第三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三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三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第三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第三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第三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三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三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第三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百年六月十五日，第三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一年六月十五日，第四十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三年六月十八日，第四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第四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第四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六日。<u>第四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u></p>	<p>月三十日，第二十七次及第二十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九日，第二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八日，第三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三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三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第三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第三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第三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三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三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第三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百年六月十五日，第三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一年六月十五日，第四十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三年六月十八日，第四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第四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第四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六日。</p>	

附件五

美吾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兼任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含獨立董事)	兼任他公司名稱及所擔任職務
陳慧遊	泰宗生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